

## 世界貿易組織(WTO)漁業補貼談判簡介

### 1. 為什麼WTO要進行漁業補貼的談判？

海洋漁業是全球數千萬人賴以維生的產業，海產也是數十億人主要蛋白質的來源，然而隨著全球漁業規模擴大，漁船數量增加，將近 9 成的魚群繁衍的速度已跟不上捕撈的速度。雖然海洋漁類資源已被過度消耗，據統計，各國每年對漁業的補貼金額約 350 億美元，其中 200 億美元用來提升捕魚的能力，更加速了海洋資源的枯竭，若不想辦法挽救，未來海中可能再也無魚可捕。

由於WTO 負責制定國際貿易規則，包括各國的補貼措施。因此為了保護海洋資源，WTO 從 2001 年起展開規範漁業補貼的談判，歷經多年討論，終在 2022年6月WTO第12屆部長會議(MC12)期間，就特定議題達成初步共識並成立「漁業補貼協定(Agreement on Fisheries Subsidies)」。

### 2. WTO 漁業補貼的談判在討論什麼？

漁業補貼談判目標為：禁止政府提供對魚類資源有害的補貼。因此，要先決定什麼是「對魚類資源有害」的行為。目前 WTO 討論到的有害類型包括：(1)非法捕魚(例如在未經許可的海域捕魚)；(2)捕撈數量已經很稀少的魚類；(3)提升漁船捕撈能力(例如改良設備，讓漁船能捕更多魚)。

簡單來說，WTO 漁業補貼談判要求會員的義務包括：

- (1) 不能補貼涉及非法捕魚的漁船或漁民。
- (2) 不能補貼漁船或漁民去捕撈數量已很稀少的魚類。
- (3) 不能補貼漁船或漁民過度提升漁船捕撈能力。

在漁業補貼協定中，主要是對前兩項義務之規範，另規定在協定生效後4年內須完成全部談判，否則該協定將失效，以推動對第三項義務之討論。因此WTO會員在MC12後仍持續就未決議題進行漁業補貼第二波(second wave)談判。

### 3. WTO 漁業補貼協定是否已生效？

依據WTO相關規定，WTO新的協定需有三分之二會員接受始能生效。WTO目前有166個會員，截至2024年11月28日共有87個WTO會員接受漁業補貼協定，尚未達到生效門檻。